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教室借用申請表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申請單位	☐ 日間部 ☐ 進修部 ☐ 五專 ☐ 二專 ☐ 護理科 ☐ 化妝品應用科 ☐ 老人服務事業科		
	行政單位：		
申請人	班級： 年 班 學號： 姓名： 聯絡電話：		
借用教室			
借用時間	至 年 月 日 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間：		
借用事由			
敬會	申請人導師、授課教師或單位主管：		
出借教室班級 是否同意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班長簽名：	事務組	
敬會	出借教室班級導師：		
		※19：10 後或假日需用電力者再加會※	
課務組			

- 注意事項：
1. 請借用申請人於使用期間負責維護該教室教具財產的安全、完整及使用後保持整齊清潔，如有遺失或損壞者願意全額賠償與接受校規處分。
 2. 最遲請於借用日期前 3 天完成借用手續。
 3. 借用教室內若要外接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，不得使用中國廠牌之產品。